

管制人员的答复

(问题编号：0783)

总目： (62) 房屋署

分目： (000) 运作开支

纲领： (2) 私营房屋

管制人员： 运输及房屋局常任秘书长(房屋) (王天予)

局长： 运输及房屋局局长

问题：

请列出过去三年：

1. 涉嫌违反《一手住宅物业销售条例》的投诉、检控、定罪、判刑统计；
2. 按原因划分的地产代理投诉、处分、暂时吊销牌照及裁定撤销牌照数目。

提问者： 郑松泰议员 (立法会内部参考编号：89)

答复：

1. 在2018至2020年，涉嫌违反《一手住宅物业销售条例》(第621章)的投诉、检控、定罪、判刑统计如下：

	2018	2019	2020
投诉宗数	35	58	22
检控宗数	1	2	4
定罪宗数	1	2	4
判刑	罚款32万元	分别罚款5万 及10万元	分别罚款4万 至8万元不等

2. 根据地产代理监管局(监管局)提供的资料，该局在2018年至2020年间，接获投诉地产代理个案的类别及数目，以及因投诉成立而被纪律处分的持牌人数目表列于附件。由于投诉原因众多，故仅列出4类主要原因，其余列入「其他原因类别」。持牌人涉及的处分包括训诫、谴责、罚

款、在牌照上附加条件、暂时吊销牌照及 / 或撤销牌照；每名持牌人可能有多于1项处分。

2018年至2020年，被暂时吊销牌照及被撤销牌照数目见下表。监管局没有统计按原因划分的暂时吊销牌照及撤销牌照数目，而暂时吊销牌照或撤销牌照亦不一定涉及投诉个案。

	<b>2018</b>	<b>2019</b>	<b>2020</b>
被暂时吊销牌照数目	24	18	13
被撤销牌照数目	41	55	41

**2018年至2020年  
监管局接获投诉及被纪律处分的持牌人数目**

**2018年**

	投诉原因类别	投诉个案数目	被纪律处分的持牌人数目#
1	不当处理临时买卖合约 / 临时租约	69	25
2	发出违规广告	20	36
3	提供不准确或具误导性的物业资料(例如 物业面积及用途限制)	35	6
4	没有与客户订立地产代理协议	19	9
5	其他原因类别	163	83
	总数	306	159

**2019年**

	投诉原因类别	投诉个案数目	被纪律处分的持牌人数目#
1	不当处理临时买卖合约 / 临时租约	74	25
2	发出违规广告	56	16
3	提供不准确或具误导性的物业资料(例如 物业面积及用途限制)	28	10
4	没有与客户订立地产代理协议	28	7
5	其他原因类别	113	67
	总数	299	125

**2020年**

	投诉原因类别	投诉个案数目	被纪律处分的持牌人数目#
1	不当处理临时买卖合约 / 临时租约	60	23
2	发出违规广告	79	58
3	提供不准确或具误导性的物业资料(例如 物业面积及用途限制)	41	6
4	没有与客户订立地产代理协议	10	1
5	其他原因类别	137	33
	总数	327	121

# 由于同一持牌人或涉及多于1项处分，数字有可能重复。